

停電作業更正公告

受文者：本校各使用及管理單位（請張貼）

主旨：因實施「高壓用電設備維修」工作之需要，第二教學區綜二、三館及科研大樓將於 100 年 2 月 28 日（星期一）分區分段暫停供電，特此通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原寄發之 100 年 2 月 27、28 日停電作業通知取消並更正如下。
- 二、停電區域及時段：

第二綜合館、科研大樓	08：00 分至 10：30 分止
第三綜合館	10：00 分至 12：00 分止
- 三、惠請轉告週知並請於停電時間前及早關閉相關用電設備、廁所用水及飲用水如有需要請事先儲水備用。
- 四、停電期間內，為避免發生不可預期事故，請勿搭乘電梯及啟動用電設備。
- 五、如工程提前完工，將提早送電；惟倘工作發生特殊困難，可能延緩送電，不便之處，請諒察。
- 六、若遇特殊情形無法工作時，將取消此次停電，待下次停電日期決定後，再另行奉告。

總務處營繕組 敬啟 100/2/15